

广州市海珠区人民政府文件

海府〔2016〕14号

广州市海珠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州市海珠区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 纲要（2016-2020年）的通知

各街，区有关单位：

《广州市海珠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2016-2020年）》已经广州市海珠区十五届人大六次会议批准，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广州市海珠区人民政府

2016年5月4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市发改委，区委各部、委、办，区人大各工委、办，区政协各委、办，区纪委办，区法院，区检察院，区武装部，区各人民团体。

广州市海珠区人民政府办公室秘书科

2016年5月4日印发

广州市海珠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 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 (2016-2020年)

目 录

序 言

第一章 发展基础与发展环境.....	1
第一节 过去五年的发展成就.....	1
第二节 迎接新常态与新要求.....	9
第三节 认清新优势和新挑战.....	10
第二章 总体要求和发展目标.....	12
第一节 指导思想.....	12
第二节 基本原则.....	12
第三节 发展目标.....	14
第四节 发展定位.....	18
第三章 构建开放型创新体系，建设活力迸发的岭南创新岛.....	21
第一节 推进信息化与经济融合发展.....	21
第二节 全面完善创新体系建设.....	22
第三节 吸引各层次创新主体.....	24
第四节 培育多元化创新平台.....	25
第五节 整合高智资源协同创新.....	26
第六节 强化科技金融联动支撑.....	27

第七节 全面增强文化创新活力.....	28
第四章 全面建设“三大发展核心”，塑造中心城区新格局.....	29
第一节 构建“一轴三核、两带双圈”城市空间新格局.....	29
第二节 建设广州新一代 CBD 和 CID，三核驱动海珠新发展.....	33
第三节 构建快慢兼宜的绿色交通体系，提升城市空间品质.....	36
第五章 提升产业竞争力，构筑中心城区现代产业体系.....	40
第一节 全面实施产业“三化”提升战略.....	40
第二节 壮大做强四大优势主导产业.....	43
第三节 积极培育一批战略性新兴产业.....	47
第四节 优化提升若干生活性服务业.....	50
第六章 有序推进城市更新，全面释放城市空间发展潜能.....	52
第一节 加强规划引导，集约节约利用土地.....	52
第二节 有序推进城市更新，加快转型升级步伐.....	53
第三节 加快推进微改造，提升城市空间质量.....	54
第七章 发挥美丽海珠江岛优势，建设生态文明示范区.....	57
第一节 加强海珠生态环境建设，构建生态空间安全格局.....	57
第二节 加强资源节约集约利用，倡导绿色生产生活方式.....	58
第三节 实施最严环保制度，推进生态文明示范区建设.....	59
第八章 彰显多元文化魅力，构建新岭南文化中心区.....	62
第一节 延续海珠传统文脉，构筑城市文化新形象.....	62
第二节 完善公共文化设施网络，提高文化服务水平.....	63
第三节 创新文化建设投入机制，保障文化发展后劲.....	64

第九章 完善社会服务管理体系，营造宜居宜业城区环境	67
第一节 创新社会治理模式，形成社区多元共治格局.....	67
第二节 提升政务服务水平，建设阳光服务型政府.....	69
第三节 提高公共服务水平，加强智慧城区建设.....	70
第四节 加快基础设施建设，完善城区配套功能.....	71
第五节 实施安全发展战略，深化平安海珠建设.....	74
第十章 坚持以民为本，健全共享普惠型社会民生体系	76
第一节 完善共享型社会保障体系.....	76
第二节 形成服务型民政事业格局.....	77
第三节 发展人力资源和人才强区事业.....	78
第四节 促进卫生计生事业可持续发展.....	79
第五节 构筑公平卓越的现代教育强区.....	80
第六节 建设普及大众的惠民体育强区.....	82
第十一章 全面深化改革，激发创新发展活力	85
第一节 深化市场经济体制改革.....	85
第二节 加快科技创新体制改革.....	86
第三节 推进政府管理体制改革.....	87
第四节 落实农村体制综合改革.....	88
第十二章 加强规划实施机制，实现发展蓝图	90
第一节 加强规划执行管理.....	90
第二节 完善规划监督体系.....	90

序 言

“十三五”时期（2016-2020年），是我国实现第一个“百年目标”、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决胜时期，是广州市落实国家“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巩固提升国家中心城市地位、引领全省实现“三个定位、两个率先”目标要求的关键时期，也是海珠区全面深化改革、加快转型升级、建设现代化中心城区、争当市改革开放和科学发展排头兵和示范区的攻坚时期。本纲要根据广州市委、市政府、海珠区委及区政府对于今后五年本区的发展要求，结合本区实际发展情况编制而成，重点阐明今后五年本区的发展目标、重点任务和重大举措，是指导本区经济社会发展的行动纲领。

第一章 发展基础与发展环境

面向“十三五”，海珠区要充分总结“十二五”经济社会发展的重大成就，同时也要进行深刻反思，准确把握经济发展新常态下海珠区发展的阶段性特征，全面分析机遇挑战，厚植优势、补齐短板、创新理念、破除障碍，推进各项工作再上新台阶。

第一节 过去五年的发展成就

“十二五”规划实施以来，海珠区全面按照市委、市政府的战略部署，以“国际展都、广州绿心、文化名区、幸福海珠”作为建设目标，牢牢把握机遇，主动迎接挑战，以深化改革促转型，以创新驱动谋发展，取得了突出成就。目前，全区经济社会发展呈现出“发展稳健、质量良好、结构优化、民生改善、社会和谐”的良好局面，为“十三五”时期适应和引领新常态、促进自主创新、贯彻实施“四个全面”奠定了坚实基础。

经济实力跃上新台阶。海珠区坚持调结构与稳增长相统一，较好完成了“十二五”规划的各项经济指标，经济综合实力不断增强。地区生产总值突破千亿级，由“十一五”期末的 729.68 亿元上升至 2015 年的 1422.33 亿元，年均增长 10.9%。经济地位不断提升，地区生产总值占广州市地区生产总值的比重由“十一五”期末的 6.8% 上升至 2015 年的 7.9%。财税收入实力增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由“十一五”期末的 31.01 亿元上升至 2015 年的 52.51 亿元，年均增长 11.1%；税收收入由“十一五”期末的 107.38 亿元上

升至 2015 年的 180.07 亿元，年均增长 10.9%。经济效益明显提高，全区人均 GDP 由“十一五”期末的 4.73 万元增加到 2015 年的 8.85 万元；万元 GDP 能耗累计下降 21.03%。

产业发展取得新突破。海珠区高污染、高能耗企业逐步转型，腾出空间发展现代服务业和总部型企业。三次产业结构由“十一五”期末的 0.4:18.3:81.3 优化调整为 2015 年的 0.1:14.1:85.8，第三产业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由 78.3% 上升至 92.7%。2015 年，会展、现代商贸、科技服务和文化创意四大战略性主导产业实现增加值增长 9%，占地区生产总值的 30.2%，经济支撑作用不断增强。会展龙头产业发展领跑全国，琶洲国际会展中心区获批筹建首个“全国会展产业知名品牌创建示范区”，被列入全省首批“粤港澳服务贸易自由化示范基地”，建设全国首个会展主题园区“广州琶洲会展产业孵化基地（启盛园区）”，展会和展馆规模均国际领先。总部经济引擎作用彰显，累计认定区重点企业载体商务楼宇（园区）10 个，税收超亿元商务楼宇 6 栋。组建区招商办，开展常态化招商引资和“暖企”工作，引进世界 500 强投资项目 12 个，中国 500 强投资项目 18 个，中国民营企业 500 强投资项目 6 个，中国服务业 500 强及其投资项目 19 个。重点企业由“十二五”期初的 85 家增至 127 家，新增注册资金 1 亿元以上企业 42 家，增长 147%。腾讯、阿里巴巴、复星、国美等 12 家龙头企业纷纷进驻，海珠区正逐渐成为广州市总部经济核心、珠三角最具竞争力的总部经济集聚区之一。现代商贸高端化发展成效初

显,五大商圈现代商贸格局初露端倪,江南西商圈凭借四维业态,随着富力海珠城广场项目的投入使用,具备从区域级商圈升级为都会级商圈的潜质。新兴产业成为经济增长新动力,南中轴电子商务大道入驻企业 192 家,琶洲互联网创新集聚区正稳步向千亿级互联网产业集群迈进。2015 年,信天邮富力金禧体验商城开业,国通达、洋戏台、海葳特等跨境电子商务平台也相继上线,业务量破百万美元。广州互联网金融产业基地落户海珠。全区服务外包登记合同额和离岸合同额分别增长 55.3%和 49.7%,海珠连续三年在广州市服务外包工作考核中被评为优秀,是唯一获评为优秀等级的非服务外包示范区。文化创意蓬勃发展引领新风尚,2 家企业被评为广州首届市优秀文化企业,T.I.T 纺织服装创意园被评为广州市第一批重点文化产业园区,新港 82 服装设计创意谷成为全国最大的设计师集聚园区。广州塔成功创建国家 4A 级旅游景区并启动国家 5A 级旅游景区创建工作,珠江琶醍啤酒文化创意艺术区等 5 个景区成功创建国家 3A 级旅游景区。

科技创新迈向新跨越。海珠区以创新驱动为发展导向,成为国家知识产权强县工程试点区。科技综合实力稳步上升,全区规模以上工业企业高新技术产品产值由“十一五”期末的 59.59 亿元上升至 2015 年的 74.99 亿元,增长 25.8%。全区研发强度位居全市第三,高校与科研院所的研发经费投入位居全市第二。大力实施“一街一科技企业孵化器”工程,覆盖全区的科技孵化体系初步形成。到 2015 年底,全区共有 17 家科技企业孵化器,其中 3 家

为国家级，1家为省级，2家为市级，孵化器总面积达到37.08万平方米，省级众创空间试点单位7家。企业主体创新能力增强，新认定高新技术企业数目每年以两位数速度递增。2015年全区共有高新技术企业93家，营业总收入168.7亿元；“中国最佳创新公司50强”企业4家，占广州市入选企业的三分之一。科技产业集群化明显，全区基本形成琶洲互联网创新集聚区、新港路创新带、南中轴电子创新产业带、后航道滨水创新产业带“一个龙头三个产业带”的创新格局，拥有“一园多区”的科技产业基地。科技创新服务体系不断完善，制定《海珠区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三年行动计划纲要（2015-2017年）》，构建创新驱动“1+9”政策体系，作为“十三五”全面激发社会创新活力、打造“创新岛”的行动纲领。

城市建设再上新台阶。海珠区着力提升城市建设与管理的精细化水平，宜居宜业指数不断提高。“一轴两翼”的空间布局规划基本落实，初步形成新城市中轴线南段综合服务功能区、琶洲国际会展商务区、白鹅潭滨水休闲商务区和西部旧城更新区四大功能区。城市中轴线南段地区“四馆一园”正加快启动建设，立体化的交通网络建设有序推进，形成“九横九纵”的道路交通体系和“卅”形的轨道交通格局，环岛路建设取得阶段性进展，广州首条有轨电车线路试验段（万胜围至广州塔）正式开通。生态城区建设效益良好，全区新建成绿道累计157.7公里，获得广州市绿道网建设金奖。海珠湿地成为全省唯一国家重点建设湿地。环境综

合整治成效显著，超额完成污染总量减排任务，建成“无燃煤区”，在广州市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考核中连续3年被评为优秀。三旧改造往纵深推进，按照“成熟一条，改造一条”的思路，稳步推进城中村改造。琶洲村整村改造基本完成，沥滘村改造稳步推进。黄埔古村经改造后获得“广东省宜居环境奖”等荣誉称号，位居“广东省十大最美古村落”榜首。加快旧厂更新改造，其中T.I.T纺织服装创意产业园、珠江琶醍啤酒文化创意艺术区已成功转型升级为现代高端服务业园区，成为了广州市“三旧”改造项目的典范。

社会治理取得新进展。“十二五”期间，海珠区的社会治理水平明显提升。创新社会服务管理体系，18个街道“一队三中心”和257个社区服务站全部建成。积极开展“幸福社区”创建工作，截止2015年底，101个社区获得“幸福社区”称号。全区围绕构建“干净、整洁、平安、有序”的城市环境总体目标，全面推进城市管理精细化与网格化，“三路三片区”整治行动成效明显，形成“区领导—区城管局—各城管委员单位”三级城管工作体系，以“四化”建设为核心的新型城市管理工作长效机制不断完善。社会运行安全有序，深入开展“平安细胞”创建和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市场监管体系建设“两建”工作，全区的社会治安、安全生产、食药安全整体形势趋好。政务服务效能显著提高，基本建成“1+11+18”政务服务体系，“15分钟政务服务圈”已具雏形。全面完成“一窗办”政务服务改革，“立即办”平台即办率达40%，在全

第二节 提升政务服务水平，建设阳光服务型政府

深化政务服务改革，建设服务型政府。深化“一窗办”政务服务改革，推动区街政务服务全面运行“实体+网办”的 O2O 政务服务模式，实现企业注册类、建设工程类、民生事务类所有事项纳入“全生命周期”服务，推动面向公民的事项及个体工商户相关事项原则上下放到街（镇）政务服务中心办理。个人服务事项逐步下沉街道社区办理。在企业注册登记“三证合一、一照一码”基础上将联办、并联进一步拓展延伸，逐步探索把卫生许可证、食品流通许可证、刻章备案、社保登记、海关进出口收发货人登记等更多的关联证照办理纳入企业注册登记联合审批服务范畴，全面推动行政审批高效化，力争到 2020 年，即时办结率再提升 20%。

加强信息化建设，打造智能政务。加快构建统一的电子证照、企业主体、企业诚信、企业审批数据等数据库，完善电子政务云、“一站式”审批、“海珠政务”微信、网上办事大厅、“海珠政务 e 办事”等信息平台，建立拓展服务的企业网页和个人网页，推动大数据信息共享机制的建立和完善。依托智能机器人和完善的知识库为群众提供 8 小时以外的政务服务，充分运用“互联网+”手段创新政务服务模式，全面推广集实体大厅、网上办事、移动服务、自助体验于一体的海珠智能政务 4.0 升级版。推进区数字档案馆（室）建设，加大档案资源共享和开发力度，把提供档案信息和政府信息公开服务作为公共服务的组成部分，加强一站式服务网络平台建设，提高档案公共服务水平。

第三节 提高公共服务水平，加强智慧城区建设

探索智慧城区管理新模式，实现网格化精细化管理。形成“横到边、纵到底、全覆盖、无缝隙”的“大城市、小网络”服务管理网络，建立归口办理和按职处置的工作机制，构建城市社区网格化治理体系。以网格化管理推动公共服务模式的建立，将市政管理、人口管理、交通管理、公共服务、应急管理、社会诚信、市场监管、检验检疫、公共卫生、食药卫生等各个领域纳入网格化，构建“一网多图”数字化城市管理新格局管理，逐步实现对政府行政行为的集中监管，形成专业化、品质化、常态化的城市管理长效机制，实现人在网中走，事项格中办。持续开展“三路三片区”整治行动，推进公安城管日常联动，突显城区环境综合整治成效。

探索智慧城区服务新模式，提供个性化智能化服务。实现大数据城区服务创新，建立环境信息智能分析系统、预警应急系统、公共卫生与环境质量公共服务系统，针对重点地区、重点企业和污染源实施远程监测与在线防控。实现基础设施智能化，加快城市基础设施和公用设施的智能化改造，大幅度提升电力、燃气、交通、水务、物流、仓储等公用设施的智能化水平，实施精准、协同、一体化运行管理。实现居民生活数字化，加快推进社区公共服务综合信息平台建设，重点发展面向家政、养老、社区照料、病患陪护、志愿慈善等的信息服务体系，推广智慧家庭服务平台，提升家庭生活智慧化水平。

第四节 加快基础设施建设，完善城区配套功能

加快智慧化信息基础设施建设。优化城区信息基础设施建设，提升城市硬件精品化水平。进一步推进基础网络升级提速，构建覆盖全区、高速互联、安全可靠和业务融合的信息基础设施体系，助力产业创新发展和智慧城区构建，不断提高城区信息化、智能化、国际化水平。加快建设城市光纤宽带网络、新一代宽带无线移动通信网。加快完成光网化改造，提高信息服务效率，为交通管理、电子政务建设、公共决策等信息化工作提供有力支撑。加快推进住宅小区、楼宇光纤到户建设和改造，实现光纤网络接入能力全覆盖，宽带用户户均互联网接入带宽超过 20Mbps。推进移动通信宽带化，优化 4G 网络，500Mbps 以上无线宽带接入基本实现主干道路周边的全覆盖；加快建设无线局域网（WLAN），基本覆盖区内交通枢纽、商业集中区、公共活动中心等主要公共场所。推进应用支撑设施的创新建设，加快 IPv6²商业部署，以 IPv6 特色应用先行，推动 IPv6 全网大规模部署，积极发展可管、可控、可信、可扩的下一代互联网。加快推进云计算服务平台建设，力促基于云计算架构的新型数据中心发展，建成按需服务、弹性扩展的云计算服务平台，推广基础设施即服务（IaaS）的模式，构建支撑云计算发展的基础设施环境，逐步形成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网络基础设施体系。

²IPv6 是 IETF(Internet Engineering Task Force 译：互联网工程任务组)设计的用于替代现行版本 IP 协议-IPv4-的下一代 IP 协议，它由 128 位二进制数码表示。

加快能源基础设施建设。强化能源储备体系建设，优化能源结构，实现能源供应和消费多元化，巩固海珠区“无燃煤区”创建成效。加快发展智能电网技术，形成安全可靠、结构优良、适度超前的现代化电网。推进“煤改气”、“煤改电”工程建设，加快天然气输气管道及应急调峰设施等能源基础设施建设，提高管网的覆盖率和使用的比例。加快发展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加大开发应用太阳能等新能源力度，实施太阳能光伏发电、建筑一体光伏屋顶（幕墙）等应用示范工程。

专栏 13 海珠区“十三五”时期全面优化能源结构

加快推进集中供热、“煤改气”、“煤改电”工程建设，到 2017 年，除必要保留的以外，基本淘汰每小时 10 蒸吨及以下的燃煤锅炉，禁止新建每小时 20 蒸吨以下的燃煤锅炉。推进管道燃气发展，2016 年底前超过 70%的居民使用管道燃气，天然气使用率大幅上升。

完善水务基础设施建设。以现代化的工程和技术手段改善全区水环境，提升供水保障系统，保护海珠生态湿地等水环境敏感区，进一步提升供水水质，切实保障饮用水安全。完善城区污水处理系统，加强污水处理设施和配套管网建设，实现污水管网全覆盖，推进雨污分流，提高城区排水标准与排涝标准，积极推进海绵城市建设。建设市政雨水管道、排涝水闸及泵站、调蓄区，重点实施华洲路及周边排水改造工程、南洲路振兴大街排水改造工程和城中村排水改造，开展石榴岗河水闸重建等水务工程建设。

专栏 14 海珠区“十三五”时期水务发展建设主要任务

按“三步走”，2020 年底前实现 74 条河涌治理全覆盖，整治总长度 93.78 公里，总投资 68095 万元。近期重点实施海珠涌（马涌）整治工程、石榴岗河水闸重建工程、土华涌截污工程。2015~2016 年实施 37 条河涌治理，治理河长 62.13 公里，以及华洲路及周边排水改造工程、南洲路振兴大街排水改造工程，投资 55680 万元。2017~2018 年实施 16 条河涌的治理，治理河长 23.17 公里，投资 11879 万元，进一步完善河涌调水补水。2019~2020 年结合旧城改造，完善广纸片区和琶洲片区的 9 条河涌治理，治理河长 8.49 公里，投资 5073 万元。

推进环卫基础设施建设。提高环卫设施品位，推进全区生活垃圾分类收集体系、转运处理处置设施建设。实施城乡生活垃圾收集处理全覆盖，实现全区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创建生活垃圾分类示范街道，加快大型多功能压缩转运站与地埋式垃圾压缩站建设，按照市城管委垃圾压缩站分类收运升级改造总体计划的安排，开展对垃圾压缩站的升级改造。针对餐厨垃圾、有害垃圾、工业布碎、废旧木质等实行“一类一策”专收专运。提高全区公厕的硬件水平，按照《广州市环卫公共厕所专项规划（2013-2020）》新增公厕计划，进一步完善公厕设施。

专栏 15 海珠区“十三五”时期环卫基础设施建设主要任务

生活垃圾处理类。建立电子垃圾等特殊垃圾回收系统，完善餐厨垃圾收集运输体系。到 2020 年城镇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到 100%。

废物回收处理类。全面完善城乡医疗废物的收集和无害化处理处置，重点加强镇村医疗废物收集，完善相关环保设施。严格实施医疗废物排污申报制度、转移联单制度，实现对医

疗废物处置的全过程监管，保持医疗废物安全处置率 100%。加强余泥渣土综合利用,完善建成区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对产生的建筑垃圾实行分类回收处理。

环卫设施建设类。推进公厕建设及对现有公厕的整修维护，如增设行李寄存处、母婴设施、除臭装置等，进一步完善公厕设施；推进大型多功能压缩转运站、地埋式垃圾压缩站的建设工作，按照市城管委垃圾压缩站分类收运升级改造总体计划的安排，开展对垃圾压缩站的升级改造；进一步做好环卫作业的基础配套工作，增设环卫作业加水点、以及对现有车桶点的升级改造。

第五节 实施安全发展战略，深化平安海珠建设

强化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构筑立体化治安防控体系。建立健全社会协调机制和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深化信访制度改革，加强重大决策风险评估，从源头上化解社会矛盾。深入开展全民禁毒与反恐斗争，严密防范和依法打击危害国家和社会稳定的各种违法犯罪活动。扎实开展城乡治安和出租屋专项整治，全面加强公共安全基础设施建设，探索大数据支撑机制。构建以公安专业巡逻力量为骨干，自愿性群防群治力量为主要补充的社会整体联动防控体系。

强化安全生产红线意识，完善安全生产长效机制。深化安全生产体制改革，完善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失职追责”的安全生产责任体系，加快编制安全生产权责清单。强化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推动企业安全生产责任“五落实五到位”。加强安全生产监管执法，深化安全生产隐患排查和专项整治，强化重点行

业与重点区域安全监管，推进安全生产与职业卫生监管执法一体化。夯实安全生产基层基础，加强街道安全员队伍建设，推进安全生产执法监察标准化创建，建设安全生产应急救援指挥中心，加大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力度。

狠抓食品药品安全监管，防范食品药品安全风险。完善食品安全“全链条、全覆盖”监管制度，落实食品生产经营者责任。降低食品药品主体准入门槛、简化许可审批程序，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深入打击食品药品违法犯罪行为，加强部门联动，规范市场秩序。开展食品经营安全示范街区、示范单位创建工作，推进阳光厨房工程建设和药品医疗器械质量诚信示范建设。扩大社会监督与社会参与，开展“食品安全宣传月”活动，加大普法宣传力度。深入推进创建国家食品安全城市的各项措施。

第十章 坚持以人为本，健全共享普惠型社会民生体系

坚持以人为本、民生为先的底线思维，注重人民福祉。健全覆盖城乡的社会保障机制，完善城乡公共服务体系。发展人力资源与人才强区事业，以创业带动就业。优化提升教育体育事业，构筑现代化教育高地与体育强区。确保人民群众共享改革发展的更大成果，打造现代化幸福城区。

第一节 完善共享型社会保障体系

推进社会保障体系建设。推进实施全民参保计划，稳妥推进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以公平、共享、可持续为目标，不断促进社会保障扩面提标。至 2020 年，实现城乡养老参保人数达 1.35 万人，城乡医保参保人数达 30 万人。推进社会保险经办服务下移至社区，实行城乡“五险合一”社保经办管理。提升经办服务水平，实现社保经办机构管理服务标准化。

突出托底型基本民生保障。扎实开展扶贫开发“双到”和对口帮扶工作，重点关注低保、低收入、重度残疾人、优抚对象等困难人员的生活保障。健全城乡低保标准动态调整机制，稳步提升城乡最低生活保障水平，切实保障城乡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加快推进住房保障提质扩面。优化调整土地供应结构，创新保障性住房建设模式，加快完善以公共租赁住房、廉租住房、经济适用住房、拆迁安置用房等为主要内容的住房保障和供应体

系。稳步扩大住房保障覆盖面，特别要做好低收入家庭和流动人口等“夹心”阶层的住房保障工作。

第二节 形成服务型民政事业格局

加快完善养老服务体系。以广州市创建国家养老服务业综合改革试点为契机，加快养老基础设施的规划布局与实体建设，大力发展特色养老服务业。推进社区居家养老服务扩面提质，打造“10分钟社区居家养老服务圈”，提升养老服务专业化水平。进一步加大公办示范性养老机构建设力度，引入社会资本参与养老市场，拓宽养老服务供应面，创新养老服务产品，培育养老服务知名品牌。

提高双拥优抚安置水平。以争创省、市双拥模范区为目标，创新开展“双拥在基层”活动，巩固和发展好军政军民团结大局。确保落实优抚安置政策，形成抚恤优待标准自然增长机制，逐步形成以“扶持就业、经济补偿、重点安置”为主要内容的退役士兵安置体系，将军休人员服务管理其纳入老龄工作体系，充分利用社区建设成果为军休干部提供服务。

推进公共服务均等化。进一步扩展服务领域、扩大服务对象、丰富服务内容、创新服务方式，构筑人人共享、城乡一体化的基本公共服务格局。实现婚姻登记信息化共享，打造婚育中心“一站式”服务。推进区划地名服务工作，实现地名普查档案数字化管理。推广文明殡葬，积极推行殡葬基本服务均等化政策。建立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长效机制，联合多方力量提供救助帮扶服务。有序推进流动人口积分制入户，进一步规范落户政策。

专栏 16 海珠区“十三五”时期社会保障与民政事业重点项目

保障性住房项目。加快推进海珠区保障性住房工程，“十三五”期间，筹建保障性住房套数力争完成市下达任务目标。

养老福利项目。加强养老机构和养老设施建设，至 2020 年，实现全区每千名老人拥有养老床位数达 35 张，重点推进区老人公寓大楼项目建设。

第三节 发展人力资源和人才强区事业

完善就业服务体系。坚持“就业优先”，落实更加积极的就业政策，力促居民增收。加强职业技能培训，落实劳动力技能晋升培训政策，至 2020 年，实现累计完成各类劳动者职业培训达 3 万人次以上，其中来穗务工人员职业培训达 0.5 万人次以上。加强公共就业服务平台建设，实现服务供给均等化、服务资源信息化。

做好创新创业工作。建设以“政府主导+专业运营+高校参与”（GPU）为基本模式、以公共创业培训为主的公益性创客空间，培育青年创新人才。加快出台创新创业人才优惠扶持政策，加大各类人才引进、培养、使用、激励力度。优化创业环境，完善各项创业扶持和激励政策，健全创业带动就业机制。加强创新创业服务，通过搭建各类创业园区、组织创业培训、举办创业沙龙或比赛等，多途径激发全社会的创新创业热情。

实施人才强区战略。大力实施人才工程，加快人才资源数字化建设，创新人才培养、选拔、激励、考核机制。创新人才服务项目，为中高级人才交流搭建平台，组织开展人才租赁、人才培养、人才推荐等服务。加大人才引进力度，加强高层次人才服务管理工作。

第四节 促进卫生计生事业可持续发展

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坚持“医保、医药、医疗”三医联动，稳步开展公立医院改革，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构建布局合理、分工协作的分级诊疗体系。深化基层医疗机构综合改革，完善绩效考核分配机制，实施全科医生制度，全面提升社区卫生服务水平。鼓励形成多元化办医格局，大力发展健康产业。

完善卫生服务体系。至 2020 年，实现卫生总费用占 GDP 比例达 6%，居民平均期望寿命达 83 岁。实现基本公共卫生与计划生育服务均等化。优化整合医疗资源，建设紧密型区域医疗联合体。全面推进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加强疾病防控体系建设，增强应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能力。

提升卫生服务效能。推进“强基创优”行动，加强基层医疗卫生基础建设与人才队伍建设，建设“卫生强区”。提高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把区中医医院建设成为二级甲等中医医院。加强卫生信息化建设，建立以居民健康档案为核心的卫生信息平台。

改革完善计划生育服务管理。实施全面两孩政策，加强出生

人口动态监测。创新计划生育服务与管理，深化幸福家庭促进计划，推进优生促进工程，加强出生人口性别比治理，完善生育关怀制度，推进流动人口计划生育公共服务均等化。

专栏 17 海珠区“十三五”时期医疗卫计重点项目

加快医疗卫生设施建设。制定并落实《2016-2020年海珠区社区卫生服务布局规划》，重点解决东部卫生资源较为薄弱问题，加快推进广东省中医院琶洲分院、广州医学院第二附属医院医技大楼以及海珠区妇幼保健院分院（儿童医院）建设。至2020年，实现每千人拥有病床数达6张，每千人拥有医生数达2.5人。

完善妇幼健康促进工作体系。扎实推进母婴安康行动计划和出生缺陷干预工程，为城乡居民提供优质多元的优生促进服务。至2020年，实现辖区孕产妇死亡率 $<12/10$ 万人，婴儿死亡率 $\leq 3\%$ ，群众免费孕前优生检查覆盖率达100%。

深化幸福家庭促进计划。推进幸福家庭促进计划社会化服务，扩大服务覆盖面，丰富服务内涵。重点打造科学育儿指导和青少年健康发展项目，发挥好国家示范区的引领作用。全面实施涵盖家庭文化、科学育儿、养老照护等内容的新家庭计划。加强调查研究，加快构建家庭发展支持体系。

第五节 构筑公平卓越的现代教育强区

基础教育均衡优质发展。提升学前教育普惠优质水平，建成以公办幼儿园和普惠性幼儿园为主体的学前教育服务网络。提升义务教育高位均衡水平，健全义务教育发展统筹推进机制，落实积分入学和政府购买学位政策，提高进城务工人员子女享受免费义务教育保障水平。提升高中教育特色优质水平，探索高中课改

新路径。提升中职产教结合水平，推进中高职衔接贯通，培养适应经济转型和社会进步需要的知识型、发展型、技能型人才。

教育综合改革创新计划。创新办学管理体制，稳步推进“学区化+集团化”的教育综合改革实验及公民办“2+1”牵手工程，探索与优质名校合作办学模式，扩大和延伸优质教育资源覆盖面。深化课堂教学改革，开展义务教育“走班制”、“小班化”课程实验，推进海珠区中小学教育质量阳光评价改革试验，探索与高校、科研院所在课程开发、人才培养、师资培训等领域的有效合作。

完善教育发展保障体系。实施师资综合能力提升计划，健全骨干教师遴选培养制度，设立区级名师、名校长工作室，率先在教育集团、学区内部推动教师常态流动。深化现代学校制度建设，加快村办学校体制改造，提高教育综合治理水平。推进教育信息化工程，建设数字校园、信息服务平台和学习资源网络系统等。以“办家门口的优质学校”为目标，盘活“存量”，优化“增量”，统筹教育布局，加快学校用地落实与新学校建设，提升教育装备水平。完善特殊教育体系，开展全纳教育实验。健全电大海珠分校、海珠区老年大学、成人继续教育、职业培训机构、公共文化设施等学习载体，建设学习型社区。

专栏 18 海珠区“十三五”时期教育事业重点项目

教育事业量化指标。学前教育方面，实现学前三年毛入园率保持 100%，至 2020 年，实现全区公办幼儿园占比保持 30%，公办幼儿园和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占比 80%以上，规范化幼儿园占比 95%以上。义务教育方面，实现小学、初中毛入学率保持 100%，至 2020 年实现义

务教育标准化学校 100%，2017 年全区义务教育特色学校占比超过 50%。高中教育方面，新增高中优质学位 1500 个，高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 C 级以上占比达 85%以上。职业教育方面，实现毕业生“双证率”和一次性就业率均达 98%以上，“双师型”专任教师占比达 60%。特殊教育方面，至 2020 年，实现残疾儿童学前三年毛入园率达 85%以上，适龄残疾儿童义务教育阶段入学率达 97%以上。终身教育方面，至 2020 年，实现 80%以上的社区建有基层教育（文化、艺术、娱乐）中心，每年惠及社区成员占比达 50%以上。

资源整合优化项目。重点缓解东部优质高中学位数量不足、西部优质初中学位紧缺等现状，主导推进海珠区生态城示范中学、中海名都学校等新建学校项目，加快海珠外国语实验中学校本部扩建及东校区建设、第五中学征地及校舍扩建、第四十一中学校舍改建、晓港东马路小学校舍改扩建、海珠商务职业学校校舍扩建与启能学校怡乐路校区校舍改建等重点工程项目。落实广纸片区十二年一贯制学校、琶洲小学、琶洲中学、琶洲九年一贯制学校等新建配套项目建设。

基础设施提升项目。提高专用场室建设标准，升级教学设施配备，配置符合标准的田径场、体操器械区、运动场馆等，建设符合要求的学校卫生室、厕所、饮用水等基础设施，力争完成现有量化等级为 C 级的中小学食堂升级改造达到 B 级，鼓励有条件学校争取达到 A 级。全面改造学校信息化硬件设备，按每校每场室 1 台分配新型多媒体教育平台，完成全区公办学校幼儿园多媒体设备的安装调试，完成民办学校幼儿园教科网的接入及教科网主干千兆到万兆的升级提速。建设基于互联网的区域教育数据中心，建成覆盖全区中小学、幼儿园 OA 办公系统、家校联系“海教通”、视频汇聚平台。

第六节 建设普及大众的惠民体育强区

推进群众体育蓬勃开展。加快全民健身步伐，鼓励社会力量参与公共体育基础设施建设，逐步形成“15 分钟体育圈”。提高公

共体育场馆开放服务水平，落实“双 14”惠民政策。健全全民健身组织体系，积极开展群众性体育活动和体育比赛。开展全民健身科学指导服务，加强社会体育指导员培训及考核。增强市民健康体质，在全区范围内开展健康生活方式示范单位创建活动。

稳步提高竞技体育发展水平。按照“国家高水平体育后备人才基地”的标准，提高体校办学质量和训练水平。提升足球运动的影响力，建设区级青少年足球训练基地和区足球协会，创建一批足球推广学校。围绕广州市青少年运动会，有针对性地做好人才选拔等各项前期准备，及时调整项目布局，争取本区竞技体育发展水平再上新台阶。

发展体育产业促进体育消费。规范体育市场行为，及时核发高危险性体育项目经营许可证，使高危项目从业人员岗前培训举办常规化。盘活利用公共体育场馆资源，通过开展高端赛事、文体汇演、场地租赁等打造成区域性体育中心。充分发挥区域特色形成若干个集极限运动、培训、观光、美食为一体的休闲娱乐基地。积极引进国内知名体育企业入驻海珠，发展体育总部经济。做大做强体育彩票业。

专栏 19 海珠区“十三五”时期体育事业重点项目

全民健身相关数量指标。体育设施方面，至 2020 年，实现人均体育场地面积达 2.2 平方米。体育活动方面，至 2020 年，实现经常参加体育锻炼人数比例达到 50%以上，并在全市乃至全省，推出至少 1 个以上群众性品牌赛事。体育指导方面，至 2020 年，实现社会体育指导员比例达万分之二十二（按常住人口计），社会体育指导站服务点 100%覆盖各社区。体

质监测方面，至 2020 年，实现三级国民体质监测点 100%覆盖各街道，达到《国民体质测定标准》的合格人数占占比达 95%以上。

加快全民健身设施建设。到 2016 年完成 10 个小型足球场建设任务。争取 2020 年前将海珠生态城 7 块占地面积共 15.78 万平方米的体育用地建设成游泳池、羽毛球场、足球场或篮球场等综合性体育场，解决海珠区东部体育设施不足问题。

扩大体校办学训练规模。至 2020 年，实现全区体育传统项目学校达 60 所，全区青少年业余训练在训人数达 3000 人，“十三五”期间，实现体校每年每个项目组向市级以上输送运动员至少 3 人。

加强足球特色学校建设。“十三五”期间，建立 41 所校园足球推广学校，组建 160 支校园足球队，创建市以上足球特色学校 6 所以上，全国足球特色学校 1 到 2 所，争取每年向上级体育部门输送 4 到 6 名足球后备人才。

打造体育产业功能区。规划建设广州塔极限运动功能区、打造双鱼创意产业功能区、太古仓游艇休闲运动区、海珠体育中心健身运动区等。

第十一章 全面深化改革，激发创新发展活力

积极融入新常态，以深化市场经济体制改革与科技创新体制改革为重点，打造便利化国际化法治化的投资营商环境，不断为实现经济社会的跨越式发展释放制度红利。继续推进农村综合改革，为加快城乡一体化建设扫清障碍，提供坚实保障。

第一节 深化市场经济体制改革

激发市场经济活力。鼓励和促进混合型经济发展，优化混合型经济发展的法制环境、投资环境，加大政策支持、产业引导和服务力度。壮大企业规模，培育龙头企业，提高企业竞争力。完善现代市场体系，健全市场决定价格机制，整顿和规范市场秩序，整合行政资源与社会力量实行综合监管、联合调解。健全社会信用体系，完善信用奖惩机制，建设跨部门、跨行业的信用信息交换共享系统；发展信用服务业，丰富信用服务产品供给，引导社会使用信用产品和服务。

创新引进社会资本。促进政府职能转变，推动建立政府引导、市场参与、多元投入的资本投入机制，鼓励社会资金积极参与城市社会的建设和发展。进一步拓宽民间投资的领域和范围，重点推进城市基础设施、社会事业等领域向民资开放，增强多层次供给能力，满足群众多样化需求。推进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PPP），在重大基础设施项目投资、建设、运营等领域形成多

元主体和适度竞争的格局，拓宽设施建设运营资金投入来源，试点市政公用事业特许经营模式，提高其自我发展的能力和水平。

建设现代财政制度。完善部门预算管理机制，继续深化国库集中收付制度改革。建立健全政府预算体系，探索建立跨年度预算平衡机制，研究编制中期财政规划。推进绩效预算管理改革，盘活财政存量资金，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积极稳妥推进财政预决算信息公开。加强政府性债务管理，加大存量债务化解力度，防范财政金融风险。

第二节 加快科技创新体制改革

完善创新型企业扶持政策。财政科技经费重点支持源头创新和企业创新能力提升，资助初创期企业和成长期企业发展，对现有中小企业进行科技化改造，支持企业设立科技研究开发机构。加快建设创业孵化、人才培养、知识产权、电子商务、企业融资等公共服务平台。建立完善创新券制度，补助中小微企业向政府公布的创新服务机构购买创新服务，激发万众创新活力。

大力扶持创业型社区建设。试点建设以良好创业生态和人居环境为支撑的创新创业社区，社区自建的创客空间等用地在符合城乡规划的前提下可按照科研用地管理。公益性科技研发用地可以划拨方式提供。

优化创新型人才培养合作。实施“菁英计划”等系列创新人才培养项目，大力培养、引进创新创业领军团队和人才；探索建立

服务绿色通道，对引进的海内外人才实行特殊的居住政策；创新合作机制，引进国际一流高校和研究机构来海珠设立分支机构，政策支持骨干企业建立海外研发机构，利用国外创新资源开展技术研发活动。

营造良好的创新法治环境。发挥市场对于竞争激励创新的根本性作用，营造公平、开放、透明的市场环境。全面加强创新成果和知识产权保护，建立和完善知识产权维权援助网络和涉外维权预警机制。

第三节 推进政府管理体制改革

贯彻落实依法治国方略，坚持依法行政、依法决策、公正执法，加强行政执法队伍建设，健全行政监督和问责机制，打造法治海珠。

加快法治政府建设。完善现行法规，建立与海珠社会经济发展相适应的政策、法规、标准体系，为城市建设提供法治保障。全面公开政府权力清单，推行机构、职能、权限、程序、责任法定化。加大政务公开力度，进一步细化信息公开种类、规范公开内容、完善信息采集和公开流程，划清岗位责任、做好重点领域信息编制和公开工作。健全依法决策机制，明确重大行政决策事项范围和操作细则，加强政府决策咨询机构建设，实行公众意见咨询委员会制度，健全行政决策评估和责任追究制度。规范完善行政执法程序，全面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加快推进执法重心下

移，着力解决交叉执法、多头执法问题，提升管理和执法效能。加强行政执法人员管理，提高领导干部、机关工作人员的法制观念和依法行政能力，加快构建教育、制度、监督并重的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

加强行政执法监督。强化行政执法监督机制建设，设立监察室，加强行政监察，加大对重点部门、重点资金与重点项目的审计监督力度。加大音视频监控力度，强化对区、街及专业办事大厅事项办理的监察与通报，全方位、全流程规范行政审批行为。建立各部门联动执法、协调合作机制，加强组织领导，明确责任分工，加强行政问责，落实责任追究和处罚措施，完善行政绩效评估制度。建立统一的监管信息服务和共享平台，实现各管理部门监管信息的归集应用和全面共享，建立完善电子监察、网络投诉、网上信访、行风政风测评平台，推动全区所有事项全流程公开接受社会监督，构建对行政权力的新型监管模式，打造阳光透明廉洁政务。

第四节 落实农村体制综合改革

优化农村社会治理机制。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和政权建设，高度重视农村社会治理，深化“一村居一法律顾问”工作，坚持重心下移和权力下放，提高基层组织凝聚力和带动力。

激活农村集体经济活力。理顺经济联社、经济社管理机制，提高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内部民主管理水平，加强农村集体“三资”

监管。开展农村集体权属登记和股份制度改革。促进农村集体经济转型升级，加大规划和产业引导，鼓励社会资本在农村兴办各项事业。

实现城乡一体化发展。分离社会事务，推动形成城乡管理和公共服务一体化、均等化体制机制。深化社会医疗、教育、社保等公共产品供给体制，促进基本公共服务向乡村延伸覆盖。加快美丽乡村建设步伐，全面改善乡村生产生活条件。

第十二章 加强规划实施机制，实现发展蓝图

未来五年发展蓝图的实现，需要建立规划实施机制，加强规划的执行管理和监督，以政府、企业、市民的多方投入共同保障规划的顺利实施。

第一节 加强规划执行管理

健全规划执行机制。做好发展规划与城乡规划、土地利用规划等规划的衔接，落实好各项任务和指标的执行监督部门，科学合理制定年度实施行动计划、重点项目计划，形成推动本规划稳步有序落实的合力。

加强政策引导。围绕本规划纲要确定的目标和任务，密切洞悉宏观环境的变化和海珠的发展实际，对接国家、省、市的相关政策，及时制定、完善和落实相关政策和措施，强化政策实施保障。

强化重点项目支撑。优化营商环境，积极招商引资，引进一批高规格、大体量、辐射强的重大项目，建设完备的重点项目库，加强项目的统筹调度和组织力度，规定项目竣工期限，缩短建设周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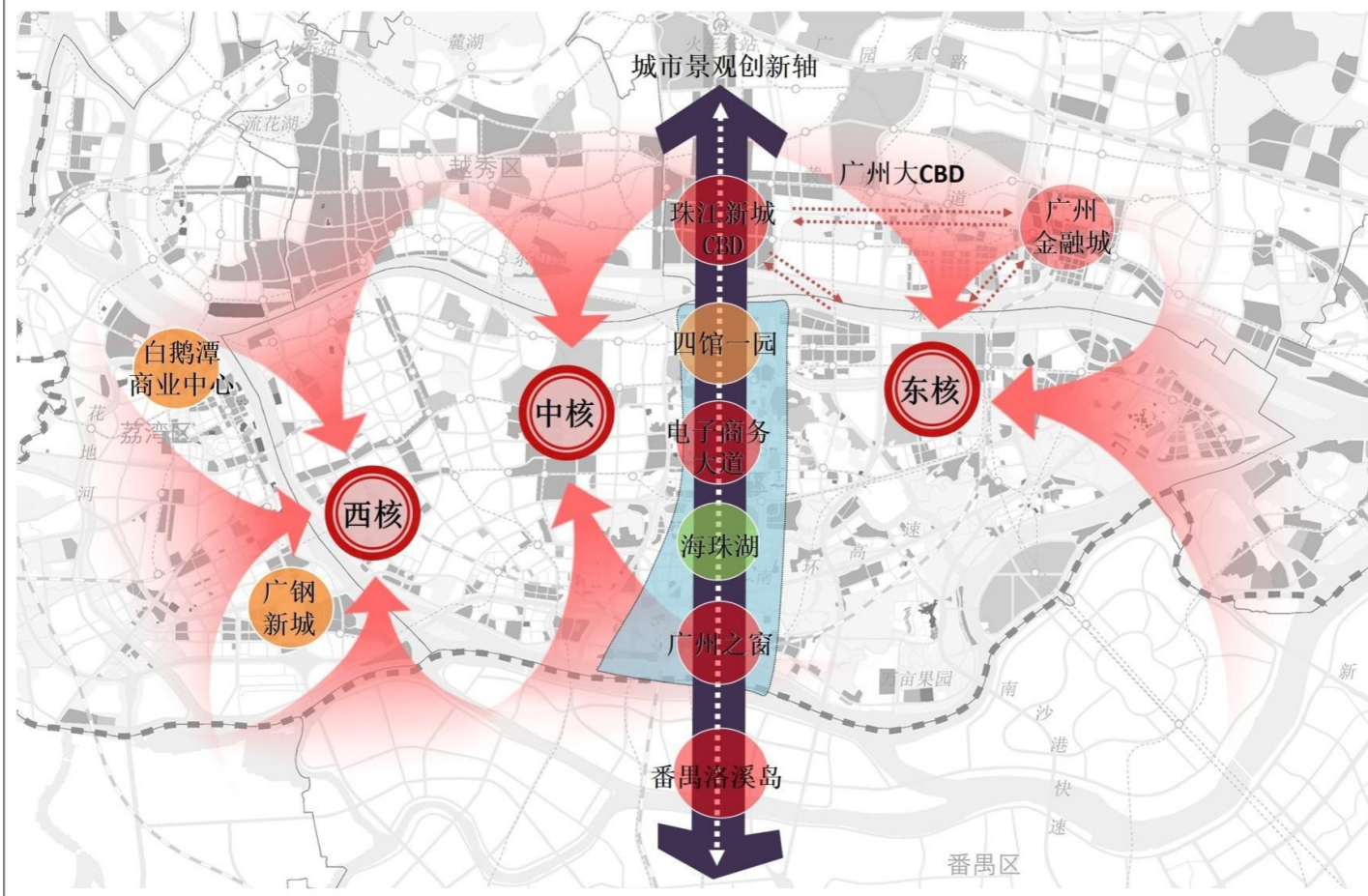
第二节 完善规划监督体系

建立规划监督机制。完善政府与人大、政协的沟通机制，各部门要自觉接受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和检查，及时通报规划的

执行情况，广泛听取人大和政协的意见。加强规划宣传和信息公开，健全政府与企业、公民的信息交流和沟通机制，扩大公众参与，形成全社会关心规划、参与实施、共同监督的良好氛围。

建立规划评估机制。完善规划的实施评估机制，做好规划的中期评估和完成后的总结评估，积极做好纳入规划的指标的定期监测和考查，年度计划等各项统计指标也要反映纲要内容的执行情况。

海珠区“一轴三核”空间战略规划图



海珠区城市空间结构规划图

